**关于开展陕西省第七届研究生创新成果展参展作品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中心）：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陕西省第七届研究生创新成果展参展工作的通知》（陕教位办〔2023〕2号），拟定于2023年6月底进行现场展示评比，现面向全校征集创新成果作品，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对象：**我校在学研究生（含来华留学生）、毕业不满一年的研究生或已经获得我校研究生录取通知书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申报类别：**

本次成果展分**理科类、工科类和文科类**（含文科和术科）。

**理科、工科参展成果为：**研究生在学期间原创的科技创新实物成果、已发表（含录用）的高水平学术论文、已出版（含已签订出版合同）的学术著作、技术设计图表、发明专利、已转化的成果等。

**文科类（含术科）参展成果为：**已发表（含录用）的高水平学术论文、已出版（含已签订出版合同）的学术著作、工具书、参考书、古籍整理、学术译著、研究报告、决策咨询文稿、普及读物、电子出版物及其他形式的成果。

其中，术科参展成果还可以是：在公开发行专业期刊上发表的美术或摄影成果；已举办或参与的演唱会（演唱比赛）、独奏会、画展（艺术类创作比赛）、摄影展、朗诵会等；已出版（含已签订出版合同）的个人画册、音像图书、电子出版物等；已创作陶艺、服装、雕塑、影视作品、乐曲、动画、舞蹈、艺术设计等；已申请的专利或已转化的成果等。

申报成果为高水平学术论文或专著的，研究生应为第一作者，或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申报成果为专利的，应已获得专利授权，且研究生排名前三位内，申报成果为已转化应用的，研究生在完成人中应排前三位内。成果展作品应重点突出研究成果转化和成果应用。

**二、申报程序**

**（一）申报材料**

1.申报人填写《申报书》（附件1），提交电子版（命名为“西安交通大学+成果名称”）；

2.申报人准备《成果展支撑材料》（封面见附件2）（含目录）；

3.学院填写《汇总及排序表》（加盖学院公章），提交扫描电子版1份（附件3）；

**（二）材料审核及遴选**

各学院应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和初选排序。审查的要点是：成果的主要完成人是否符合参展成果作者资格；提交材料的完整性；参展成果是否知识产权清晰，有无学术不端行为，与往届获奖成果相比有无高度重复情况；其他需要满足的条件。

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对学院初选结果进行评审遴选、排序，公示5个工作日后最终确定代表我校参展的申报作品并上报参展参评。

**（三）申报时间**

请于2023年5月17日中午12:00之前将申报材料和网上展示素材电子版（附件1-4）报送研究生院（[zyxw@xjtu.edu.cn](mailto:zyxw@xjtu.edu.cn)），逾期不再接收。

**（四）申报作品上传**

陕西省研究生教育与学科建设大数据平台开放与上传作品时间另行通知，各学院根据上报的作品提前准备好相关展示素材。

**三、网上展示相关要求**

本届成果展使用“陕西省研究生教育与学科建设大数据平台”（网址：http://xwb.sneducloud.com/openUser/tologin.sh）进行网上展示。各参赛团队可根据具体情况，采用文字介绍、海报、图片、实物演示视频等多种形式展示作品，相关要求如下：

**（一）文字（必要）：**包含300字以内的成果简介和200字以内的创新点，以及20字内的成果应用领域；

**（二）海报（必要）：**分辨率按照 1080\*1620 像素设计，规格不超过5M，内容包括作品介绍图文和团队基本信息，可根据作品展示需求自行设计，制作应美观大方。海报统一在顶端左上角处标明、参展成果在显著位置标明“陕西省第七届研究生创新成果展”字样；参展成果须同时在显著位置粘贴不同颜色的标识条以区分不同类别，其中工科类成果为红色、理科类成果为蓝色、文科类成果为绿色，来华留学生成果均为黄色。

**（三）图片（必要）：**1-5张图片展示，可以为作品照片、相关证明素材等；

**（四）视频（非必要）：**需要进行实物展示的可以录制1分钟以内的展示视频，视频格式统一为MP4格式。视频宽高比为16：9，分辨率为1920\*1080像素，不超过30M；音频格式不低于比特率316kbps、采样率48000Hz的标准。

**（五）附件（非必要）：**其他需要上传的附件材料，以PDF格式文件上传，不超过20M。

**四、奖项设置及评审**

本届成果展拟设立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一等奖评选比例为10%左右，二等奖评选比例为20%左右，三等奖35%左右。成果奖项评审在展示期间同步进行。对已经实现转化并取得明显效益的成果，将在奖项评审中予以优先考虑。

**五、其他**

对于参加申报的成果及附件材料，如发现有任何抄袭、作假等违反学术道德的行为，将取消申请人的参展参评资格，并按学校规定予以相应处理。

联 系 人： 马老师、潘老师

联系电话： 88965737 电子邮箱：[zyxw@mail.xjtu.edu.cn](mailto:zyxw@mail.xjtu.edu.cn)

办公地址： 创新港涵英楼5-3049

研究生院（党委研工部）

2023年5月10日